

#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和招募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更正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发布的《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二、认购方式与相关规定 2.认购费率”以及《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第六部分 基金的募集 八、基金的初始面值、认购价格和认购费用 3、认购费用”一处原为：

其他投资人的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含认购费）	认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0.50%
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500万元以下	0.30%
300万元以上（含300万元）-500万元以下	0.1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1,000元

现更正为：

其他投资人的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含认购费）	认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0.50%
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300万元以下	0.30%
300万元以上（含300万元）-500万元以下	0.1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1,000元

《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八、本次募集当事人和中介机构 （三）基金销售机构 2、代销机构”以及《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2、代销机构”的内容更正为：

本基金暂不设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

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特此更正，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公司深表歉意。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3日